**凤凰山管理处日常保安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ZJJW2022-FJ-014

**公开招标文件**

**（线上电子招投标）**

杭州西湖风景名胜区凤凰山管理处

 东方经纬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六月七日

目录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第三部分 项目技术规范和服务要求

第四部分 采购合同范本

第五部分 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

#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凤凰山管理处日常保安服务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浙江政府采购网（http://zfcg.czt.zj.gov.cn/）获取（下载）招标文件，并于2022年6月30日 14:00（北京时间）前递交（上传）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ZJJW2022-FJ-014

**2、项目名称：**凤凰山管理处日常保安服务项目

**3、预算金额：** 6400000.00元

**4、最高限价：** 6250000.00元

5、采购需求：

标项一:
  标项名称:凤凰山管理处日常保安服务项目

预算金额（元）: 6400000.00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凤凰山管理处日常保安服务项目，其主要场所为管辖区域内的安全保卫，秩序管理、处置突发事件、巡查管控、综合保障、紧急救援、森林防火等工作，其他详见采购需求。

**合同履约期限：一年。**

本次招标（否）接收联合体招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供应商为中小企业/小微企业。**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具有公安部门颁发的有效期内的《保安服务许可证》。

**三、获取招标文件**

  1、时间：/至2022年6月30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 ，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线上获取法定节假日均可，线下获取文件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网址）：浙江政府采购网（http://zfcg.czt.zj.gov.cn/）

  3、方式：潜在供应商通过“浙江政府采购网”在线获取（招标公告下方选取“潜在供应商”-“获取采购文件”），不提供纸质版采购文件。潜在供应商只有在“政府采购云平台”完成获取采购文件申请并下载了采购文件后才视作依法获取了采购文件

4、售价（元）：0

5、提示：采购公告下方的“游客”-“浏览采购文件”仅供阅览使用，不视作依法获取采购文件。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1、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2年6月30日 14:00（北京时间）

  2、投标地点（网址）：“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

  3、开标时间：2022年6月30日 14:00（北京时间）

  4、开标地点（网址）：“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

**五、公告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事项**

1.《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全力推动经济稳进提质的通知》 （浙财采监（2022）3号）、《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打造最优营商环境的通知》（浙财采监（2021）22号）已分别于2022年1月29日和2022年2月1日开始实施，此前有关规定与上述文件内容不一致的，按上述文件要求执行。

 2.根据《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打造最优营商环境的通知》（浙财采监（2021）22号）文件关于“健全行政裁决机制”要求，鼓励供应商在线提起询问，路径为：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询问列表:鼓励供应商在线提起质疑，路径为：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质疑列表。质疑供应商对在线质疑答复不满意的，可在线提起投诉，路径为：浙江政府服务网-政府采购投诉处理-在线办理。

3、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获取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公告期限届满后获取招标文件的，以公告期限届满之日为准）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质疑函范本、投诉书范本请到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下载。

4、其他事项：（1）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包括节约资源、保护环境、支持创新、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等。详见招标文件的第二部分总则。（2）电子招投标的说明：①电子招投标：本项目以数据电文形式，依托“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进行招投标活动，不接受纸质投标文件；②投标准备：注册账号--点击“商家入驻”，进行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料填写；申领CA数字证书---申领流程详见“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CA驱动和申领流程”；安装“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前往“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进行下载并安装；③招标文件的获取：使用账号登录或者使用CA登录政采云平台；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获取招标文件；④投标文件的制作：在“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中完成“填写基本信息”、“导入投标文件”、“标书关联”、“标书检查”、“电子签名”、“生成电子标书”等操作；⑤采购人、采购机构将依托政采云平台完成本项目的电子交易活动，平台不接受未按上述方式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进行投标活动； ⑥对未按上述方式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对该文件提出的质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不予处理；⑦不提供招标文件纸质版；⑧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加密的投标文件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还可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直接提交或者以快递方式递交备份投标文件1份。备份投标文件的制作、存储、密封详见招标文件第二部分第15点—“备份投标文件”；⑨投标文件的解密：投标人按照平台提示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在半小时内完成在线解密。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投标供应商递交了备份投标文件的，以备份投标文件为依据，否则视为投标文件撤回。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投标文件自动失效。投标人仅提交备份投标文件，没有在电子交易平台传输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⑩具体操作指南：详见政采云平台“服务中心-帮助文档-项目采购-操作流程-电子招投标-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

5、为支持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杭州市财政局出台了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政策，供应商可凭中标合同申请贷款，利率一般不超过基准利率上浮10%。具体可登录http://220.191.208.230/login.do办理业务。

6、供应商支付申请和查询：供应商可以登录：http://czj.hangzhou.gov.cn/zfcg（杭州市政府采购网），在线发起付款申请和提交发票，并可以在线查询支付信息。具体操作指南可以查询该网站文件《杭州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信息公开优化营商环境的通知》（杭财采监〔2021〕17号）。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质疑、投诉，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杭州西湖风景名胜区凤凰山管理处

    地    址：杭州市玉皇山路1号

    项目联系人（询问）：柴老师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 0571-87079039

    质疑联系人：徐老师

    质疑联系方式：0571-87915091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东方经纬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杭州市上城区馆驿后2号泰地万新大厦1号楼9楼

    项目联系人（询问）： 韦百亮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15802100891

    质疑联系人：单老师

质疑联系方式：0571-56783590

 3.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

 名    称：杭州市西湖风景名胜区管委会财政局

 地    址：杭州市龙井路1号

 传    真：/

 联系人 ： 刘老师

 监督投诉电话： 0571-87179536

若对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有疑问，可登录政采云（https://www.zcygov.cn/），点击右侧咨询小采，获取采小蜜智能服务管家帮助，或拨打政采云服务热线400-881-7190获取热线服务帮助。

CA问题联系电话（人工）：汇信CA 400-888-4636；天谷CA 400-087-8198。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前附表**

| **序号** | **事项** | **本项目的特别规定** |
| --- | --- | --- |
| 1 | **项目属性与核心产品** | ☐A货物类，单一产品或核心产品为：。B服务类。 |
| 2 |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 1. 标的：凤凰山管理处日常保安服务项目 ，属于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注：（根据【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从业人员300人以下或资产总额12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8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资产总额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
| 3 | **是否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 🗹本项目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可以就采购进口产品。 |
| 4 | **分包** | ☐ A同意将非主体、非关键性的工作分包。 B不同意分包。 |
| 5 | **开标前答疑会或现场考察** | 🗹A不组织。☐B组织，时间：,地点：，联系人：，联系方式：。 |
| 6 | **样品提供** | A不要求提供。☐B要求提供，（1）样品：；（2）样品制作的标准和要求：；（3）样品的评审方法以及评审标准：详见评标办法；（4）是否需要随样品提交检测报告：☐否；☐是，检测机构的要求：；检测内容：。（5）提供样品的时间：；地点：；联系人：，联系电话：。请投标人在上述时间内提供样品并按规定位置安装完毕。超过截止时间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不予接收，并将清场并封闭样品现场。 (6)采购活动结束后，对于未中标人提供的样品，采购人、采购机构将通知未中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取回，逾期未取回的，采购人、采购机构不负保管义务；对于中标人提供的样品，采购人将进行保管、封存，并作为履约验收的参考。（7）制作、运输、安装和保管样品所发生的一切费用由投标人自理。 |
| 7 | **方案讲解演示** | A不组织。☐B组织。（1）在评标时安排每个投标人进行方案讲解演示。每个投标人时间不超过20分钟，讲解次序以投标文件解密时间先后次序为准，讲解演示人员不超过3人。讲解演示结束后按要求解答评标委员会提问。（2）方案讲解演示可选择以下其中一种方式：方式一：政采云平台在线讲解演示。政采云平台在线讲解需投标人根据政采云平台操作要求做好准备工作，提前完善软硬件配置环境。方式二：交易中心现场讲解演示。现场讲解地点为，讲解演示所用电脑等设备由投标人自备。现场讲解演示人员进场时提供讲解人员名单（加盖公章或授权代表签名）及身份证明，否则不得讲解演示。注：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演示或者演示效果不理想的，责任自负。因平台原因导致本项目方案讲解演示环节无法顺利开展，按照《浙江省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暂行办法》相关规定执行。 |
| 8 | **投标人应当提供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 （1）资格证明文件：见招标文件第二部分11.1。投标人未提供有效的资格证明文件的，视为投标人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投标无效。 |
| （2）资信证明文件：根据招标文件第四部分评标标准提供。 |
| 9 |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 |
| 10 | **报价要求** | 有关本项目实施所需的所有费用（含税费）均计入报价。（**本项目采用固定单价报价，即一经中标，所有费用单价包干。投标单价报价必须包括为完成本项目各项服务可能发生的全部费用及投标人的利润和应交纳的税金等（包括人员工资、各种社会保险费、机械及工具、办公费等等）。投标人对合同内容的费用、质量、安全、文明服务等实行全面承包。**）开标一览表（报价表）是报价的唯一载体。投标文件中价格全部采用人民币报价。招标文件未列明，而投标人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报价。**提醒：验收时检测费用由采购人承担，不包含在投标总价中。****投标报价出现下列情形的，投标无效：****基本工资不低于杭州市现行最低工资标准（最低工资不包括下列四项收入：延长工作时间的工资；中班、夜班、高温、低温、有毒有害等特殊工作环境、条件下的津贴；贴补伙食、住房等支付给劳动者的非货币性收入；法律、法规和国家规定的劳动者福利待遇等）；**投标文件出现不是唯一的、有选择性投标报价的；投标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未能按要求提供书面说明或者提交相关证明材料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投标人对根据修正原则修正后的报价不确认的。 |
| 11 | **中小企业信用融资** | 为支持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杭州市财政局与省银保监局、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市经信局共同出台了《杭州市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信用融资管理办法》，供应商若有融资意向，详见《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信用融资相关事项通知》，或登录杭州市政府采购网“中小企业信用融资”模块，查看信用融资政策文件及各相关银行服务方案。 |
| 供应商中标后也可在“政采云”平台申请政采贷：操作路径：登录政采云平台 - 金融服务中心 -【融资服务】，可在热门申请中选择产品直接申请，也可点击云智贷匹配适合产品进行申请，或者在可申请项目中根据该项目进行申请。 |
| 12 | **备份投标文件送达地点和签收人员**  | 备份投标文件送达地点： 杭州市上城区馆驿后2号泰地万新大厦1号楼9楼 ；备份投标文件签收人员联系电话：韦百亮：15802100891。**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强制或变相强制投标人提交备份投标文件。** |
| 13 | **招标代理费** | 采购代理机构代理费用由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代理服务费的收取标准：按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发改价格[2011]534号”的收费标准收取。（中标服务费账户：东方经纬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开户银行：中信银行庆春支行，帐号：7332610182600025935）请投标人在报价时自行考虑在投标报价内，不再单独列项。 |
| 14 | **特别说明** | 中标人应在合同签订前完成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全部注册步骤并成为正式注册入库供应商，否则将导致合同款无法正常支付，责任由中标人承担。请投标人尽早完成注册。https://middle.zcygov.cn/settle-front/#/registry。（供应商注册页面） |
| 15 | **其他** | 中标人应提供与电子投标文件内容一致的纸质投标文件一正三副，装订成册，采用胶订或线订，不得采用活页夹等可随时拆换的方式装订。（胶订或线订以外装订形式视为活页装订）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提供纸质投标文件。 |

## 一、总则

**1．项目说明**

项目说明见投标须知前附表(以下称“前附表”)第1项所述。

杭州西湖风景名胜区凤凰山管理处（合同中的甲方：与服务供应商进行合同签订，负责对服务供应商日常工作的检查、考核等必要的管理工作）为招标人，自愿参加本次项目投标的企业为投标人，经评审产生并经批准的投标人为中标人，签订合同后的中标人为供应商（合同中的乙方）。潜在投标人按要求获取招标文件后，必须按照国家《保密法》以及保密工作的相关规定，对招标文件内容应承担保密义务，维护采购人的权益，发生窃、泄密事件潜在投标人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3．****合格的投标人应具备的资格要求**

见招标文件第一部分“招标公告”第二条。

**4．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需自行承担涉及投标的一切费用。

**特别说明：**

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必须为本法人所拥有。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采购项目实施人员必须为本法人员工。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其投标无效，并报监管部门查处；中标后发现的,中标单位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第49条之规定双倍赔偿采购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投标人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 二、招标文件

**5．招标文件的构成**

5.1 招标文件包括下列文件及附件

* 第一部分招标公告
* 第二部分编制和提交投标文件须知
* 第三部分项目技术规范和服务要求
* 第四部分采购合同范本
* 第五部分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
* 本项目招标文件的澄清、答复、修改、补充的内容（如有的话）

5.2 投标人应认真审阅招标文件中所有的内容，包括编制和提交投标文件须知、项目技术规范和服务要求、采购合同的一般和特殊条款、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等。如果投标人编制的投标文件没有从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其投标文件将被招标人拒绝。

**6. 招标文件的解释**

6.1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若有问题需要澄清，应于2022年6月16日17时前，以盖单位公章扫描件的形式发送到招标代理机构联系人邮箱**1428496711@qq.com**，同时将邮件邮寄至代理机构联系人，采购单位与采购代理机构研究后，对认为有必要回答的问题，将以书面解答形式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

6.2 不论招标人向投标人发送的资料文件，还是投标人提出的问题，均采用书面形式，任何口头提问及答复一律无效。

**7. 招标文件的修改**

7.1 从招标文件发出至投标截止日期，招标人可能会以补充通知的方式修改招标文件。补充通知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以书面形式同时发给所有招标文件的收受人。

7.2 若有必要，招标人将酌情延长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日期。

7.3 招标文件澄清、答复、修改、补充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当招标文件与招标文件的答复、澄清、修改、补充通知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8. 投标报价**

**本项目投标报价为服务期内服务总价**。投标单位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质量要求，结合作业地段实际和企业自身实力自主报价并将涉及到的费用按单项列出清单。有关本项目所需的一切费用均计入报价。《开标一览表》是报价的唯一载体。

8.1费用

投标单位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质量要求，结合作业地段实际和企业自身实力自主报价并将涉及到的费用按单项列出清单。

8.1.2合理利润及法规要求涉及的保障费用。

8.1.3在考虑定标优惠承诺后，确定服务期的总承包价。投标单位报价应根据保安管理经费定额，结合投标具体作业难易情况进行报价，其中每人每月工资不变，按最终上岗数及上岗时间按实结算。

8.2其它费用处理

招标文件未列明，而投标人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报价。

8.3投标货币

投标文件中价格全部采用人民币报价。报价应是唯一的, 招标人将不接受有选择的报价。

8.4投标人对在合同执行中，除上述费用及招标文件规定的由中标人负责的工作范围以外需要采购人协调或提供便利的工作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说明。

 8.5报价是中标的一个重要因素，但最低报价不一定取得评审的最高分值，也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

## 三、投标文件

**9. 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9.1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招标人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汉语书写。除签名、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以中文汉语以外的文字表述的投标文件视同未提供。

9.2投标文件中如附有外文资料，必须逐一对应翻译成中文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后附在相关外文资料后面，否则外文资料不予认可。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不符的，均不予认可。翻译严重错误的，将视同提供虚假资料上报财政部门列入不诚信记录。

9.3投标计量单位，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单位：人民币元），否则视同未响应。

9.4投标文件中优惠条件事项不能包括采购项目本身所包括涉及的采购事项。投标人不能以“赠送、赠予”等任何名义提供货物和服务以规避招标文件的约束。

**10. 投标文件的组成**

10.1资格审查文件

1）资格审查资料（见其后格式）；

2）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声明函及其相关的充分的证明材料、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10.2报价文件

1）投标函；

2）开标一览表；

3）投标价格组成明细表；

10.3资信技术文件

**▲**1）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和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2）声明书

3）投标人一般情况介绍；

4）管理体系认证；

5）类似项目业绩；

6）保安人员年龄结构；

7）发展建议；

8）供应商响应方案；

9）管理制度情况；

10）突发特殊情况下的应急保障措施；

11）人员服装及装备；

12）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根据评标办法自行编制）**

**11. 投标有效期**

11.1投标文件合格投递后，自投标截止日期起，至前附表所列的日期内有效。

11.2在原定投标有效期之前，如果出现特殊情况，招标人可以以书面形式通知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

**12. 投标保证金：**不要求缴纳。

**13. 投标文件的编制**

13.1本项目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实行在线投标响应（电子投标）。供应商应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并按照本招标文件和“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并加密投标文件。

13.2投标供应商应当按照本章节“投标文件组成”规定的内容及顺序在“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编制投标文件。其中《资格审查文件》和《商务技术文件》中不得出现本项目投标报价，如因投标人原因提前泄露投标报价，是投标人的责任。

13.3本文件《第五部分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中有提供格式的，投标供应商须参照格式进行编制（格式中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还需后附相关证明材料），并按格式要求在指定位置根据要求进行签章，否则视为未提供；本文件《第五部分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未提供格式的，请各投标单位自行拟定格式，并加盖单位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签字或盖章），否则视为未提供。

13.4《投标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是投标供应商的责任。

13.5《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供应商负责。

13.6投标供应商没有按照本章节“投标文件组成”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没有仔细阅读招标文件，或者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的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供应商的风险，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供应商自行承担。

**14.投标文件的签章**

14.1《投标文件》的签章：见《前附表》；

14.2《投标文件》应由投标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并时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

14.3电子签章操作指南详见采购公告附件《供应商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

**15.投标文件的形式**

15.1投标文件的形式：见《前附表》；

15.2“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是指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完成投标文件编制后生成并加密的数据电文形式的投标文件。

15.3“备份投标文件”：“备份投标文件”是指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同时生成的数据电文形式的电子文件（备份标书），其他方式编制的“备份投标文件”视为无效的“备份投标文件”。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6. 投标文件的上传和递交**

16.1“投标文件”的上传、递交：见《前附表》。

16.2“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解密：见《前附表》。

**17. 投标截止期**

▲17.1投标人应按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将投标文件在“政府采购云平台”完成投标文件的上传、递交给招标人，招标人将拒绝接受逾期上传的投标文件。

17.2招标人可以按本须知规定以补充通知的方式，酌情延长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日期。在上述情况下，招标人与投标人以前在投标截止期方面的全部权利、责任和义务，将适用于延长至新的投标截止期。

**18. 投标文件的修改**

18.1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在“政府采购云平台”完成投标文件的上传、递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上传、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上传、递交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后递交的投标文件，“政府采购云平台”将予以拒收。

18.2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供应商不得撤回、修改投标文件。

## 五、开标

（一）开标形式

1.1 采购组织机构将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组织开标、开启投标文件，所有供应商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不需要到开标现场）

（二）开标准备

2.1开标的准备工作由采购组织机构负责落实；

2.2采购组织机构将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组织开标、开启投标文件，所有供应商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投标供应商如不参加开标大会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事后不得对采购相关人员、开标过程和开标结果提出异议，同时投标供应商因未在线参加开标而导致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等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己承担。

（三）开标流程（两阶段）

3.1开标第一阶段

（1）向各投标供应商发出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开始解密】通知，由供应商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内自行进行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无法完成已递交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解密的，如已按规定递交了备份投标文件的，将由采购组织机构按“政府采购云平台”操作规范将备份投标文件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成功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自动失效；

（2）开启投标文件，进入资格审查；

（3）开启资格审查通过的投标供应商的商务技术文件进入符合性审查、商务技术评审；

（4）第一阶段开标结束。

备注：开标大会的第一阶段结束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对依法对投标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资格审查结束后进入符合性审查和商务技术的评审工作，具体见本章节“投标供应商资格审查”相关规定。

3.2开标大会第二阶段

（1）符合性审查、商务技术评审结束后，举行开标会第二阶段会议。首先公布经商务技术评审后符合性审查、商务技术评审无效供应商名称及理由和有效投标供应商的名单，同时公布其商务技术部分得分情况。

（2）开启符合性审查、商务技术评审有效投标供应商的《报价文件》。唱标结束后，由评标小组对报价的合理性、准确性等进行审查核实。

（3）评审结束后，公布中标（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及最终得分。

特别说明：如遇“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化开标或评审程序调整的，按调整后程序执行。

（四）本项目原则上采用政采云电子招投标开标及评审程序，但有下情形之一的，按以下情况处理：

4.1若采购人在规定时间内无法解密或解密失败，视为投标人放弃投标。

4.2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采购组织机构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4.2.1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4.2.2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4.2.3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4.2.4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4.2.5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出现前款规定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采购组织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

## 六、资格审查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首先审查各供应商的资格条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所提供的资格证明材料仅负审核的责任。如发现投标人所提供的资格证明材料不合法或不真实，采购人可取消中标资格并追究投标人的法律责任。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违反该款规定的，相关投标均无效。

▲投标文件中提供的资格条件证明材料无法证明其满足招标文件规定资格条件，为无效投标。

## 七、评标

**19. 评审**

19.1 评标小组

19.1.1 评标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小组负责。评标小组由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评标小组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9.1.2 评标小组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1）采购人或供应商的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2）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3）与供应商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4）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19.2 评标小组工作原则

19.2.1评标小组成员应当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的投标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评标小组应当告知提交投标文件的供应商。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评标小组应当停止评审并向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说明情况。

19.3 评标

19.3.1 评标小组按照“评标办法及评审细则”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评标办法及评审细则”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19.3.2 评标小组只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进行评标和比较。

19.3.3 评标小组可要求供应商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有明显的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进行澄清并做出书面答复。书面答复须由供应商代表签字（或盖章）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19.3.4 供应商对投标文件的澄清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0.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规定，结合本项目的实际情况，按照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制定本评标办法。

20.1评标原则

评标应遵循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

20.2评标组织

评标工作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小组负责，评标小组成员为5人（含）及以上，评标小组对投标文件作出的评审结论，应当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招标文件的规定。

20.3评标程序和内容

20.3.1评标的一般程序

（1）熟悉招标文件和评标办法；

（2）投标文件的符合性审查；

（3）投标文件的资信及技术评审；

（4）投标文件的报价评审；

（5）必要时对投标文件中的问题进行询标；

（6）根据评标办法对投标文件进行排序；

（7）完成评标报告，推荐成交候选人。

20.4 投标文件的符合性审查

20.4.1评标小组应依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规定，首先对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符合性审查应包括二个方面内容：投标文件实质性格式要求响应性审查、投标文件实质性内容要求响应性审查。

20.4.2供应商不得通过补充、修改或撤消投标文件中的内容使其成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供应商在投标截止以后不得提交任何资料作为评标依据。

20.4.3投标文件如存在以下情况之一的，经评标小组审核认定，作为符合性审查未通过予以废除，不再进行资信及技术的评审：

20.4.3.1未提供或提供无效法定代表人授权书的；

20.4.3.2投标文件组成漏项；或未按规定的格式编制及签署；内容不全或内容字迹模糊辨认不清的；

20.4.3.3投标文件存在一个或一个以上备选（替代）投标方案的；

20.4.3.4**投标报价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最高限价金额；**

20.4.3.5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规定的实质性内容的；

20.4.3.6仅提交“备份投标文件”的；

20.4.3.7存在法律、法规、规章、招标文件规定的其它无效投标情况的。

在招投标过程中违法、违规操作或因弄虚作假不诚信行为受到行政处罚的均为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较大数额认定标准按照处罚所在地相关规定。

20.5 投标文件的资信及技术评审

20.5.1评标小组应对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进行资信及技术评审。专家评审采用集体评议，记名表决，少数服从多数的方法进行。

20.5.2客观评分项的评分应当一致，对其他需要借助专业知识评判的主观评分项，应当严格按照评分细则公正评分。；

20.5.3技术部分采用记名方式各自评分，此项评分为全部有效评分的算术平均值。如某一份评分表中某一项评分，超过评标细则所规定的分值范围，则该张打分表无效。对明显畸高、畸低的评分（其总评分偏离平均分30%以上的），评审小组组长应提醒相关评审人员进行复核或书面说明理由，评审人员拒绝说明的，由现场监督员据实记录。

20.5.4以上所有评分采用四舍五入法保留小数2位。

20.5.5必要时对投标文件中的问题进行澄清

20.6 投标文件的报价评审

20.6.1评标小组应对报价的范围、数量、单价、费用组成和总价等进行全面审阅和对比分析，找出报价差异的原因及存在的问题。

20.6.2报价评审应以报价口径范围一致的评标价为依据。评标价应在最终报价的基础上，按照招标文件约定的因素和方法进行计算。凡属招标文件的原因造成报价口径范围不一致的，应调整供应商报价。评分由评标小组对投标文件的商务报价进行仔细查阅、分析与计算，并指定专人进行检查复核。

20.6.3投标报价修正原则如下：

20.6.3.1如果数字表示的金额和用文字表示的金额不一致时，应以文字表示的金额为准；

20.6.3.2当单价与数量的乘积与合价不一致时，以单价为准，除非评标小组认为单价有明显的小数点错误，此时应以标出的合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20.6.3.3合计累计金额与小计（合计）金额不一致的，以小计（合计）金额为准，并修改合计累计金额及总报价。

20.6.3.4当评标小组按照上述原则修正错误，发现其错误达到或超过原总报价0.5%时，将认定其投标文件质量较差，其错误不予修正，作无效标处理。

20.6.3.5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投标文件的投标报价，供应商同意后，调整后的投标报价对供应商起约束作用。如果供应商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则其投标报价无效。

20.6.4如报价中有以下情况之一的，可按报价评审不合格做无效标处理：

20.6.4.1供应商未按招标文件实质性规定要求进行报价的；

20.6.4.2评标小组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30分钟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0.6.4.3投标报价漏项的；

20.6.4.4因供应商原因编制错误造成经评标小组修正后的报价达到或超过原总报价0.5%。

20.6.4.5基本工资不低于杭州市现行最低工资标准（最低工资不包括下列四项收入：延长工作时间的工资；中班、夜班、高温、低温、有毒有害等特殊工作环境、条件下的津贴；贴补伙食、住房等支付给劳动者的非货币性收入；法律、法规和国家规定的劳动者福利待遇等）；

**21. 投标文件的澄清**

21.1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小组将以书面形式（或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在线询标）的形式要求投标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补正时间为30分钟。

21.2投标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或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在线答复）形式提交，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2. 评标细则**

22.1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小组将对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技术和服务方案、投标人的综合实力等方面进行综合评审，对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投标人，按照评分细则计算得出各投标人的综合得分,按综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资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推荐1-3名中标候选单位并形成评标意见。评标过程中采用四舍五入法保留二位小数。

22.2各投标人的综合得分=投标价格得分+资信及技术部分得分，总分为100分，其中： A资信及技术部分85分，B投标价格部分15分。评标内容及标准如下：

22.3资信及技术部分（A=85分）

该评分分值由评标小组根据评审情况在分值范围内独立评分，每个投标人的最终得分为评标小组打分汇总后的算术平均值。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因素 | 评分细则 | 分值 |
| 1 | 管理体系认证 | 投标人具有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1分）；投标人具有有效的环境管理体系认证（1分）；投标人具有有效的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1分）；投标人具有有效的企业诚信管理体系认证（1分）。 | 4 |
| 2 | 类似项目业绩 | 2020年6月1日以来成功承担过的类似安保服务项目业绩情况。（以合同和客户满意度调查表时间或用户其他反馈材料时间为准），每一个案例得0.5分，最高得1分。【采购机构在项目合同签订、履约期间，有权要求投标人出具投标文件中的合同原件和客户满意度调查表原件，予以确认其的真实性和有效性，如出现与事实不符等情况，将根据有关规定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予以处理】 | 1 |
| 3 | 保安团队人员情况 | 在供应商提供的所有保安人员年龄中，40岁以下（含）达到总人数的比例（p）。p≥90%的，得3分；50%≤p＜80%的，得2.5分；30%≤p＜50%的，得2分；15%≤p＜30%的，得1.5分； 10%≤p＜15%的，得1分；5%≤p＜10%的，得0.5分；p＜5%的，不得分。（须提供以上人员保安员上岗证、在供应商近三个月社保缴纳记录、意外险参保记录以及**提供供应商在本项目服务期间专职为本项目服务的承诺函，**否则不计分）。 | 9 |
| 项目负责人及班长必须具有类似项目的管理实施经验、具备较高的政治思想素养和业务水平和有较强的组织协调能力。提供客户单位管理实施经验证明，每满足一人得0.5分，满分2分。 |
| 拟派保安人员中提供保安管理师证书，每满足一人得0.5分，满分4分。 |
| 4 | 发展建议 | 鉴于景区的知名度、敏感性、重要性，依据“属地管理”原则，根据供应商提出符合景区特色的管理方案、未来发展思路及建议等方面具有合理操作性且符合实际需求得5分，不够完善且有缺失的得1-4分，未提供此项内容的不得分。 | 5 |
| 5 | 供应商响应方案 | 响应方案的服务特点、服务定位、目标、管理模式等情况。根据供应商提供的方案内容进行评审{包括但不限于能够切合实际，且安全可行，具有保密性。对各岗位（巡逻、监控、停车场、山林、文保）工作内容认知清晰方面}能满足质量目标的实现且符合采购需求得5分，部分符合得1-4分，未提供此项内容的不得分。 | 20 |
| 对辖区巡逻、监控、公园管理、无证导游、无证营运车、山林防火、交通协管、文物古迹保护等工作内容认知清晰能满足质量目标的实现且符合采购需求得5分，部分符合得1-4分，未提供此项内容的不得分。 |
| 依据管理要求，供应商提供相关景区山林防火队伍管理、服务方案具有合理操作性且符合实际需求得5分，不够完善且有缺失的得1-4分，未提供此项内容的不得分。 |
| 依据管理要求，供应商能根据不同季度形成具有管理处特色的安保管理重点方案具有合理操作性且符合实际需求得5分，不够完善且有缺失的得1-4分，未提供此项内容的不得分。 |
| 6 | 管理制度情况 | 有完善的管理制度、工作标准、实施时间计划、档案管理制度、舆情制度、固定资产管理方案及固定资产清册、疫情防控制度、控烟防火制度能满足质量目标的实现且符合采购需求得8分，每缺一项扣1分，扣完为止。 | 8 |
| 7 | 突发特殊情况下的应急保障措施 | 依据“属地管理”原则，针对景区突发性事件（包括但不限于①自然灾害、②突发疫情、③临时任务等），应急人员配备及应急响应时间等情况的应对能力满足质量目标的实现且符合采购需求得6分，每缺一项扣2分，扣完为止，未提供此项内容的不得分。 | 10 |
| 供应商与区域公安能建立联动机制的得4分；（提供证明材料） |
| 8 | 人员服装及装备 | 供应商按岗位、人员数量等各项要求配备保安人员所使用警械、对讲机等装备数量具有充裕性且符合实际需求得4分，不够完善且有缺失的得1-3分，未提供此项内容的不得分。 | 15 |
| 装备类型、功能有利于本项目的实施开展得4分，不够完善且有缺失的得1-3分，未提供此项内容的不得分。 |
| 定期对装备进行维护保养的计划，使用及收纳有明确规范得4分，不够完善且有缺失的得1-3分，未提供此项内容的不得分。 |
| 供应商按要求为保安人员配发统一着装，佩戴规范的，得2分，否则不得分。 |
| 供应商承诺可按工作场所需求自行配备办公家具的，得1分，否则不得分。 |
| 9 | 培训 | 供应商能提供每季度2次的岗位培训，且培训时段、间隔设置合理的，得2分；供应商能提供每季度3次及以上的岗位培训，且培训时段、间隔设置合理的，得4分；注：不够完善且有缺失的酌情扣分，未提供此项内容的不得分。 | 13 |
| 供应商提供的所有持有上岗证的并经过岗前培训的保安中，持有观光车驾驶证6人以上的得6分；持有观光车驾驶证4人以上的得3分；持有观光车驾驶证2人以上的得1分，其他情况不得分。（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课程记录及培训计划，其中应能明确反映授课时长、课程设置、教学内容、参加培训的人员名单）。 |
| 供应商提供的所有持有上岗证的并经过岗前培训的保安中，持有建（构）筑物消防员证6人以上的得3分；持有建（构）筑物消防员证4人以上的得1分，其他情况不得分。（提供建（构）筑物消防员证证书）。 |
| 10 |  | 总 分 | 85 |

投标人需保证以上提供的承诺书内容均真实有效，若有隐瞒或未依照承诺书执行，已中标的取消中标资格，已签订合同的合同作废并按违约处理。

**22.4 投标价格部分（C=15分）**

报价的合理性：分析总报价及各个分项报价是否合理，报价范围是否完整，有否重大错漏项，评标小组认为投标报价出现异常时，有权要求投标人在评标期间（接到通知后30分钟内）对投标报价的详细组成等事项作出解释和澄清，并确认其投标报价是否有效。报价方应充分考虑人力成本因素，如报价明显低于成本，无法保证作业质量的，评标小组确定投标报价无效。

报价分计算方法：根据各投标人的有效投标报价，**根据以满足招标文件条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作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15分。其他投标人的商务标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权值×100%（保留到小数点二位）。

**22.5报价是中标的一个重要因素，但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

此项由评标小组集体核实后统一打分。

**报价是中标的一个重要因素，但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

22.6修改评标结果

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除下列情形外，任何人不得修改评标结果：

（一）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

（二）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

（三）评标小组成员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的；

（四）经评标小组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

**23. 评标内容的保密**

23.1 公开开标后，直到宣布中标单位止，凡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投标的所有资料，都不应向投标人或与评标无关的其他人泄露。

23.2 在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以及确定中标人过程中，投标人对招标人和评标机构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导致取消资格。

**24. 投标文件的澄清**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小组可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确认，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5. 废标**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法》第三十六条之规定，在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25.1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25.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25.3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单位不能支付的；

25.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招标人应当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

## 八、定标

**26. 定标**

评标小组将根据招标文件和有关规定，履行评标工作职责，以评标原则和评标办法为标准，全面衡量各投标人对招标文件的响应情况。对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以打分的方法，从高到低排出投标人得分的先后顺序，按得分顺序提出授标建议。评标结果报经批准，最终确定中标人。

## 九、合同签订及其他

**27. 中标书**

27.1确定中标人后，采购机构将在发布招标公告的网站上公布中标结果，并将中标结果在指定媒体上公告，采购机构向中标供应商签发中标通知书。中标供应商有违反有关法律法规和本项目要求行为的，则取消该投标人的中标资格。

27.2投标人全部接受合同条件并签订合同后，中标通知书亦成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27.3如中标人拒绝承担中标的项目，或提出采购机构不能接受的条件，致使合同无法签订，采购机构将取消其中标资格并按照排名次序选择下一个中标候选人作为中标单位或另行组织采购。

**28. 合同的签订**

27.1中标人接到中标通知后30日内，与杭州西湖风景名胜区凤凰山管理处签订合同，同时按合同总价金额的1%交纳履约保证金作为合同生效的必要条件。履约保证金在合同有效期满后五个工作日内，无违约的，无息退还。

27.2如中标人拒绝承担中标的项目，或提出招标人不能接受的条件，致使合同无法签订，招标人将取消其中标资格，并不再退还投标保证金。

27.3在中标人签订合同并生效后，中标人即为供应商，同时招标人及时将未中标的结果通知其他投标人。

27.4如签订合同并生效后，供应商无故拒绝或不完全履行合同，除按照合同条款处罚外，列入不良行为记录一次，并给予通报。

**29. 合同期限**

合同有效期限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

**30. 履约保证金**

30.1本合同以乙方向甲方按合同总价的1 %交纳履约保证金作为合同生效的必要条件。履约保证金在合同有效期满后五个工作日内，无违约的，无息退还。

30.2 中标人如未按时交纳履约保证金，采购机构将取消其中标资格并按照排名次序选择下一个中标候选人作为中标单位或另行组织采购。

30.3 履约保证金以非现金形式（银行保函、担保等）交纳。

30.4 承诺扣分处罚从此项中扣除。

**31、管理考核**

考核适用对象：采购人负责日常管理和考核的保安队员。

采购根据下列考核表每月对供应商保安人员进行整体考核。采购人每月依据供应商考核中的扣分事项对应分值，按每分500元从服务费中扣除。供应商连续三个月考核结果低于90分（不含）的采购人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且不再退还供应商全部履约保证金。鉴于景区的知名度、敏感度、关注度，供应商针对外部抄告单，因保安人员主观原因造成遗失或损坏，因故造成被管理对象人员伤亡的或者引起的重大舆情、法律诉讼，出现安全责任事故的进行扣款处理，因故造成区级以上领导批示整改的等提出承诺情况。

考核标准：

|  |
| --- |
| 杭州市凤凰山管理处保安服务项目考核表 |
| 考核月份： 月 | 填表时期： 年 月 日 |
| 序号 | 扣分项内容 | 每发生一次对应扣除分值 | 当月扣分 | 备注 |
| 1 | 不按规定时间上下班，每迟到、早退 | 2 |  |  |
| 2 | 无故出现旷工情况或在岗位上睡觉 | 4 |  |  |
| 3 | 上班时不按照规定着装，佩戴标牌 | 1 |  |  |
| 4 | 在工作时间内看书、报、杂志，手机,玩游戏或做与工作无关的事，在岗位上吃零食，抽烟 | 1 |  |  |
| 5 | 非在岗时间，无故游动到其他岗位 | 4 |  |  |
| 6 | 门岗值班员未严格履行外来人员探访、车辆登记、制度和人员物品出入管理制度、疫情防控制度 | 1 |  |  |
| 7 | 工作时间饮酒上岗或工作时间赌博或进行任何有关赌博的游戏 | 5 |  |  |
| 8 | 门岗执勤与来访对象接触，未使用礼貌用语引起纠纷的 | 1 |  |  |
| 9 | 在岗期间未对岗位范围内异常情况及时进行汇报且记录的 | 2 |  |  |
| 10 | 未按照规范操作说明致使采购人场地、设备损毁的 | 2 |  |  |
| 11 | 被各级效能建设办、行风检查单位通报、抄告的 | 5 |  |  |
| 12 | 发生失职情况，被游客投诉或被新闻媒体曝光或其他情况造成较大负面影响的 | 10 |  |  |
| 当月考核得分 |  |
| 当月扣款情况 |  |
| 考核人员签字 |  |
| 备注：本考核本法以月为考核周期，采用百分制计分方式，每月1日初始计分为100分，采购人根据逐条考核事项及对应扣分对供应商（人员）进行计分。供应商每被扣1分，采购人在供应商服务费中扣除500元作违约金且与其他违约处罚措施分别计算。供应商连续三个月考核结果低于90分的，供应商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 |

**31.付款方式**

在甲方财政拨款相关经费到位后，经甲方确认，按月据实费用按月据实费用（以每月实际发生费用-相关扣款金额）支付合同款额。

**32.采购方式改变**

在符合资格的投标人不足规定数量或投标人提供的服务及其报价等不能满足采购人要求，以及招标过程中出现其他不正常情况时，经批准，招标人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第18号令《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四十三条之规定，重新选择合适的方式进行采购。

**33.质疑与投诉**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财政部关于加强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受理审查工作的通知》（财库〔2007〕1号）文件的规定，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招标人提出询问，招标人应当及时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33.1投标人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提出质疑。

33.2招标人应当在收到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投标人，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33.3质疑投标人对招标人的答复不满意或者招标人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杭州市西湖风景名胜区管委会财政局提出投诉。

33.4 杭州市西湖风景名胜区管委会财政局经审查，有投诉人不是参加投诉项目政府采购活动的当事人、被投诉人为采购人或招标人之外的当事人、所有投诉事项未经过质疑、所有投诉事项超过投诉有效期、以具有法律效力的文书送达之外方式提出的投诉等情形之一的，应当认定为无效投诉，不予受理，并及时书面告知投诉人不予受理的理由。

**34．招标文件中引用的政府性文件规定**

本招标文件中所引用的政府性文件如果与政府发布的最新规定有冲突的则按照政府发布的最新规定执行。

**35.解释权**

凡涉及本次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均属于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

**第三部分 项目技术规范和服务要求**

**一、项目简介**

杭州西湖风景名胜区凤凰山管理处保安服务主要场所为太子湾公园、雷峰塔区域、长桥公园、学士公园、长桥溪、玉皇山、万松书院、城区文保点（胡雪岩故居）等管辖区域内的安全保卫，秩序管理、处置突发事件、巡查管控、综合保障、紧急救援、森林防火等工作。服务期内需保安岗数是 97.5 岗**（岗位每日8小时工作制）**，其中管理处用工普岗90.5.岗、特保 7岗。

**二、建设目标**

为提升景区形象及有序开展各项活动，提升凤凰山管理处管辖范围内旅游秩序**，协助采购方落实面上保安队员文明素质提升相关工作。**

**三、服务时间**

一年。

**四、项目要求**

1、供应商根据采购人要求派出保安人员，负责采购人指定区域和场所的安全防范工作。不得干涉采购人内部管理和内部行政事务及纠纷。

2、保安人员进驻指定场所后，必须严格遵守采购人的规章制度，服从采购人的管理，接受采购人领导和监督，遵纪守法、着装整洁、礼貌待人、认真负责。

3、从业人员素质要求

（1）保安从员应知法、懂法、守法，依法办事，必须严格遵守保安从业规范，遵守采购人有关管理规定。

（2）项目负责人必须具有类似项目的管理实施经验，客户单位提供证明，具备较高的政治思想素养和业务水平，持有2级及以上保安管理师证书，有较强的组织协调能力，从事保安行业10年及以上。

 保安班长应具备较高的政治思想素养和业务水平，必须具有类似项目的管理实施经验，客户单位提供证明。有较强的组织协调能力，受过专门的保安业务培训，各班长具有类似项目实施经验。

（3）保安人员个人素质条件；身体健康，无传染病及精神病等不能控制自己行为能力的疾病病史，体貌端正。要求作风正派、为人正直、无不良嗜好、没有犯罪记录。退伍军人为佳。

4、从业人员要求：18岁以上60岁以下，身体健康。投标时列出人员年龄结构。

5、应急处置：由于景区特殊性及敏感性，为便于保安服务工作的顺利开展，更好的处置应急突发性事件，提高工作效率，如发生应急情况，能够与属地\*\*\*一键联动报警。同时投标人要提供特保力量增援，人数不少于50人的快速应急处置分队，发生紧急事件后15分钟内迅速到达现场予以处置，实现警保联动。（此项为无偿使用，中标供应商不得增加额外费用）

6、其他说明

（1）服务期限内，采购人将提供成交供保安人员休息及更衣用房。

（2）供应商配置项目相关人员的装备（包括对讲装置、必备的安全防护器械及设备费用等）。

（3）供应商自行负责桌椅等办公家具和员工更衣柜等。

（4）供应商负责为其保安人员配备统一的工服，袖标，工牌牌。保安人员每人需配发冬装、春秋装和夏装各两套，春秋季T恤两件；安保标识标牌一套；战训帽一顶；保暖手套一双。 增配冬装、春秋装、夏装战训服各1套作为机动备用服装。

（5）供应商有岗前和岗位培训机构，100%经过岗前培训合格才能上岗；每季度至少提供1次岗位培训。

（6）未经采购人同意，供应商不得在合同期限内将本项目转包或分包。

（7）采购人将对供应商推荐的班长人选组织面试，面试合格后方能上岗。若不能通过采购人面试，供应商须承诺另行推荐，直至采购人认为合格为止。

（8）供应商须严格按照标准化的操作程序、完善的培训体系和质量控制体系完成本项目服务，以保证整个服务系统安全、高效、有序和有计划地运转。

（9）供应商有责任配合采购人接受上级领导部门的监督、检查，提供必须的资料。

（10）供应商须严格按照国家和杭州市相关规定，为所有保安人员缴纳各种社会保险（包括养老、医疗、工伤、生育险、失业保险、第三者责任保险并提供相关依据等）。

（所需费用要求已含在报价中）。

（11）供应商须每月向采购人提供职工社会保险缴纳清单。

（12）供应商自行负责其招聘保安人员的一切工资、福利；如发生工伤、疾病乃至死亡的一切责任及费用均由供应商全部负责；供应商应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行业标准。如因供应商原因造成第三方损失的，一切责任及费用由供应商全部负责。

（13）全部保安人员经体检合格后方可上岗（费用由供应商负责）。

（14）采购人不接受供应商任何因遗漏报价而发生的费用追加，因供应商违反劳动法等法律法规而造成采购人的连带责任和损失全部由供应商承担。

（15）供应商应保证在承包期内其保安人员最低月工资不低于杭州市最低工资及行业平均水平标准，并按时支付其加班工资。

（16）如有保安人员离职，供应商应提前3个工作日通知采购人，并将补充保安人员信息资料一同提供给采购人，经采购人批准后执行。供应商针对保安人员离职或采购人更换保安人员要求，能够积极响应，现有备选保安人员大于10人，能按照采购需求规定限时完成相关手续。

（17）如有保安人员无法胜任其工作，采购人要求供应商替换其的，供应商应在接到采购人通知一个工作日内将替换保安人员信息资料提供给采购人，经采购人批准后执行。

采购人根据其实际情况，确实需要减少保安人员的，采购人应提早7日通知供应商减少保安人员；供应商在收到采购人通知之日起7日内，撤回相应的保安人员。

（18）未经采购人同意供应商不得将服务内容及采购人管理机制泄露给第三方。

（19）供应商需规范使用采购人场地内的设施设备，如因供应商操作不当造成损坏的，采购人可从履约保证金中扣取用于维修的相应金额作为违约金。

（20）供应商每季度能提供一定数量的岗位培训，且培训时段、间隔设置合理。供应商的培训内容设置合理；且供应商自有警械、对讲、监控各项软硬件，能结合理论与实际操作对各项器具熟练使用进行有效培训。供应商提供的持有上岗证的并经岗前培训的保安人员达到一定比例。

（21）供应商在考虑定标优惠承诺后，确定服务期的固定单价。投标单位单价应根据保安管理经费定额，结合投标具体作业难易情况进行报价，服务期内投标单价（每天每岗单价）不变，按最终岗数及天数按实结算。

**五、考核管理办法**

考核适用对象：采购人负责日常管理和考核的保安队员。

采购根据下列考核表每月对供应商保安人员进行整体考核。采购人每月依据供应商考核中的扣分事项对应分值，按每分500元从服务费中扣除。供应商连续三个月考核结果低于90分（不含）的采购人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且不再退还供应商全部履约保证金。鉴于景区的知名度、敏感度、关注度，供应商针对外部抄告单，因保安人员主观原因造成遗失或损坏，因故造成被管理对象人员伤亡的或者引起的重大舆情、法律诉讼，出现安全责任事故的进行扣款处理，因故造成区级以上领导批示整改的等提出承诺情况。

考核标准：

|  |
| --- |
| 杭州市凤凰山管理处保安服务项目考核表 |
| 考核月份： 月 | 填表时期： 年 月 日 |
| 序号 | 扣分项内容 | 每发生一次对应扣除分值 | 当月扣分 | 备注 |
| 1 | 不按规定时间上下班，每迟到、早退 | 2 |  |  |
| 2 | 无故出现旷工情况或在岗位上睡觉 | 4 |  |  |
| 3 | 上班时不按照规定着装，佩戴标牌 | 1 |  |  |
| 4 | 在工作时间内看书、报、杂志，手机,玩游戏或做与工作无关的事，在岗位上吃零食，抽烟 | 1 |  |  |
| 5 | 非在岗时间，无故游动到其他岗位 | 4 |  |  |
| 6 | 门岗值班员未严格履行外来人员探访、车辆登记、制度和人员物品出入管理制度、疫情防控制度 | 1 |  |  |
| 7 | 工作时间饮酒上岗或工作时间赌博或进行任何有关赌博的游戏 | 5 |  |  |
| 8 | 门岗执勤与来访对象接触，未使用礼貌用语引起纠纷的 | 1 |  |  |
| 9 | 在岗期间未对岗位范围内异常情况及时进行汇报且记录的 | 2 |  |  |
| 10 | 未按照规范操作说明致使采购人场地、设备损毁的 | 2 |  |  |
| 11 | 被各级效能建设办、行风检查单位通报、抄告的 | 5 |  |  |
| 12 | 发生失职情况，被游客投诉或被新闻媒体曝光或其他情况造成较大负面影响的 | 10 |  |  |
| 当月考核得分 |  |
| 当月扣款情况 |  |
| 考核人员签字 |  |
| 备注：本考核本法以月为考核周期，采用百分制计分方式，每月1日初始计分为100分，采购人根据逐条考核事项及对应扣分对供应商（人员）进行计分。供应商每被扣1分，采购人在供应商服务费中扣除500元作违约金且与其他违约处罚措施分别计算。供应商连续三个月考核结果低于90分的，供应商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 |

**第四部分 采购合同范本**

**《凤凰山管理处日常保安服务项目》**

**（本合同为样稿，最终稿由双方协商后确定）**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地方有关安保服务法律、法规和政策，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就采购人委托成交人（经评审最终确定的成交供应商）对凤凰山管理处日常保安服务项目实行专业化、一体化的安保服务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定义**

1.“合同”即由采购人、成交人共同签订的合同格式中的文件，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组成合同部分的所有其他文件。

合同将由采购人杭州西湖风景名胜区凤凰山管理处（以下简称甲方）与经评审最终确定的成交人（以下简称乙方）结合本项目具体情况协商后签订。以下为甲方提出涉及乙方的主要条款，乙方在投标文件中应对其进行确认或拒绝。如乙方在其投标文件中未做拒绝或提出修改要求的，甲方将视作认同。

2. “合同价格”系指根据合同规定，在乙方全面正确地履行合同义务时，甲方应支付给乙方的款项。

3. “安保服务” 系指乙方按采购文件规定，结合本项目特点，提出安保服务服务定位、目标，为甲方提供优质的安保服务。

4. “现场”系指将要提供安保服务与服务的地点。

5. “验收”系指甲方依据国家有关规定接受合同所依据的程序和条件。

第二条 适用范围

本合同条款适用与本次采购活动。项目实施范围详见附件——响应文件和采购文件及补充文件、承诺书等。

第三条 基本情况

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类型：­­\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位置：­­\_\_\_\_\_\_\_\_\_\_区/县\_\_\_\_\_\_\_\_\_\_乡/镇路\_\_\_\_\_\_\_\_\_\_弄\_\_\_\_\_\_\_\_\_\_号

安保服务范围（附规划平面图）：

**第四条委托管理事项**

列入本次综合安保服务的范围为： ；（具体内容详见采购文件）。

**第五条合同期限**

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1. **装备、耗材的使用**

**第七条安保服务收费**

本合同期内安保服务服务费为人民币 （￥ 元） 。采用固定单价制，除本合同明确约定可以另行收取的费用外，所有安保服务及服务费用均包括在固定单价内，乙方不得另行向甲方或使用人收取任何费用。

安保服务服务费成本监审：

乙方承诺，接受甲方主管部门实施的安保服务服务费成本监审，并遵守以下原则：

1．合法性原则。计入定价成本的费用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律和国家统一会计制度的规定；

2．相关性原则。计入定价成本的费用为与安保服务直接相关或间接相关的费用；

3．对应性原则。计入定价成本的费用与安保服务内容及服务标准相对应；

4．合理性原则。与安保服务定价成本各项费用的主要技术、经济指标均符合行业标准或者社会公允水平。

**第八条费用结算方式**

**乙方进场服务并通过甲方考核、验收后，乙方开具经甲方认可的正规发票和甲方认可的各项材料、费用的凭证记录复印件经甲方确认每月度的考核报告，经甲方主管部门复核并考核无误后，办理相关服务费用的结算手续。服务费每月一结算，每月10号前乙方上报结算上月具体费用，乙方开具相对应的发票，甲方确认无误后七个工作日内回款。**

**第九条履约保证金**

1. 签订合同后3个工作日内，乙方须向甲方交纳相当于合同总额1%的履约保证金。以保证乙方遵守本合同的一切条款、条件和承诺，该保证金在甲方的规定存续期间不计息。

2. 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扣除用于修复乙方损坏甲方的设备、设施、场地或因乙方违约而导致损失的金额和违约金，且乙方应在接到扣除履约保证金通知后一周内补足扣除差额，保证承包期间履约保证金的完整。

3. 甲方认为乙方在服务期内没有涉及甲方的应付而未付金额或违约行为，甲方在服务期满后或提前终止承包后一个月内全额退还履约保证金，否则，甲方将在扣除乙方应付金额或违约金后退还保证金余额。

4、服务期满，通过验收，甲方于收到乙方退还履约保证金申请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乙方履约保证金。甲方无故逾期退还的，按照每逾期一日支付履约保证金5‰的额度承担违约责任。

**第十条安保服务服务质量要求**

乙方须按下列约定，实现目标管理，如双方认为需要进一步细化的，可以通过附件形式进行进一步明确。

1．甲方工作人员及其他 使用人可随时组织进行对乙方安保服务的综合考评；

2. 投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内容。

**第十一条经营制约**

1. 未经甲方同意，乙方无权在承包区域中从事任何广告活动或类似宣传，甲方有权依照广告法和甲方相关的规定责令乙方限期改正，并接受处罚；但甲方在该区域发布的广告宣传保证不致影响乙方的正常工作；

2. 乙方不得以甲方的名义从事任何经济活动，且由此发生的一切债权、债务与甲方无关。

**第十二条乙方对甲方作出如下承诺**：

1. 不以任何形式转租、转让、抵押承包区域，在承包区域只从事甲方认可的服务工作。在承包期间，乙方的任何股份配置变动应通知甲方。未经甲方书面批准，任何占有支配地位的股份转让都将视为乙方出租、转让的行为。

2. 乙方应允许甲方或其授权的人员对承包区域内各项服务质量控制进行检查，有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3. 在承包区域的各项服务，其工作时间必须满足甲方的工作要求，包括星期天及公众假期。如遇特殊情况，甲方可要求乙方调整工作时间直至全天二十四小时工作。

4. 乙方必须聘请(或指定)一位经理(项目总负责人)，全权代表乙方与甲方保持密切联系并保证承包区域服务工作。根据综合考评或工作情况，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在一个星期内更换经理（项目总负责人）、相关骨干人员。

5. 为承包区域的服务工作配备承诺的人员及人员数量（ ），甲方不定期抽查乙方投入的人员数量，如果抽查时发现乙方投入的人员数量少于合同约定的数量，甲方可以按缺少人数每人元/次累计扣除当月合同款。乙方聘用的工作人员必须符合劳动部门有关用工规定，并经乙方相关专业考核合格后持证上岗，甲方有权进行审核，该类费用开支由乙方负担。

6. 在承包期间，乙方所有人员仅与乙方建立劳动合同关系，且所有人员使用须符合《劳动合同法》的有关规定。乙方人员发生任何事故或与乙方发生劳动争议均由乙方自行全权负责，相关费用乙方自行承担，以保证甲方在乙方人员索赔时不受任何责任的约束。

7. 乙方工作人员上岗穿着由甲方确认的制服及甲方许可的装饰物品，费用和制作均由乙方负担。

8. 乙方必须出具或办妥法律及甲方规定的与承包区域经营业务有关的执照和许可证，方可从事经营并在经营中遵守一切有关条例和规定，自行缴纳有关税、费。

9. 乙方必须确保为甲方提供优质、高效的专业服务，并根据甲方要求改变不满意的服务状况，接受有关部门监督与检查。同时，乙方自觉参加甲方认为有助提高甲方形象的宣传活动。

10. 在承包期内乙方应保证承包区域内的设施、设备良好的运营状况和环境状况，并接受甲方或其授权人员的检查，对由乙方引起或造成设施、设备的损坏及环境卫生不理想状况，甲方将书面通知乙方修复或整改，在书面通知下达一周后，仍未按要求修复或整改，甲方将负责完成这一工作，所需费用全部由乙方承担。

11. 乙方在承包区域因作业所需增加机械、电力设备及设施应征得甲方同意，并聘请有资格的承造商进行安装、保养并将施工安装保养记录手册和图，交由甲方备案。

12. **禁止事项**

12.1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向甲方工作人员支付小费或赠送实物，违者将终止合同。乙方人员也不得以任何形式向行政大楼内相关人员索取小费或钱物等。

12.2不得在承包区域住宿或从事非法活动，也不得从事有损甲方利益的活动，同时不允许在承包区域对甲方经营活动进行滋扰性的行为。

12.3除经甲方批准进行必要的维修工程外，乙方不得损毁承包区域原有的设施和装潢，不得更改已铺设的电缆、电线等电力装置。同时，也不得安装任何可能造成电缆负载过大的电器设备，以免无线电受干扰。

12.4未获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任何时候都不能在承包区域存放易燃物品、挥发性大或气味浓烈的液体等。

13. **保险**

13.1第三者责任保险

乙方应对乙方人员以及第三方全权负责(如乙方应投保第三责任险)，在乙方的责任区内由于乙方原因导致自己员工或第三方的事故由乙方负责，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13.2员工人身意外

在承包期内，乙方所有人员的事故由乙方自行全权负责(如乙方应对其员工投保人身意外险)，以保证甲方在乙方工作人员索赔时不受任何责任的约束。

13.3其他保险及费用

乙方须按《劳动合同法》和政府有关各部门规定为全体服务人员交纳所有相关的社会保险及其他相关费用。乙方对此全权负责。

14. 乙方及其员工遵守行政大楼内的一切行政管理、消防安全等规定和制度，保证承包区域的消防设施能正常使用，消防通道畅通，同时承担违规责任。

15. 遇突发事件或安全检查时，乙方必须配合有关部门执行任务，并指定专职人员协助工作，直至完成。

16. 乙方保证在承包期满当天下午五时前撤离现场。

17. 乙方须积极配合甲方对其进行的安保服务综合考评。

18.鉴于景区的知名度、敏感度、关注度，乙方承诺以下每项每次扣款金额,以下扣款为处罚金，处罚金为即时缴纳。

18.1外部抄告单，即上级主管部门及相关行政管理部门下发的抄告单，或相关媒体报道等不良影响情况出现，如出现一次将进行扣款处理，每次扣款最低5000元，具体扣款金额：元/次；

18.2交由保安人员使用的车辆和对讲等管理装备，若因保安人员主观原因造成遗失或损坏的，如出现一次将进行扣款处理，每次扣款最低10000元，具体扣款金额：元/次；

18.3在维护辖区秩序中，因保安人员未文明管理，行为失当，造成被管理对象人员伤亡的或者引起的重大舆情、法律诉讼，如出现一次将进行扣款处理，每次扣款最低10000元，具体扣款金额：元/次；

18.4在安保执勤过程中出现安全责任事故的进行扣款处理，每次扣款最低10000元，具体扣款金额：元/次；

18.5保安人员巡查监管中，对辖区情况不得瞒报或虚报，因玩忽职守、违反相关法规及西湖景区、采购方的安全规定、管理要求操作的，造成区级以上领导批示整改的，如出现一次将进行扣款处理，每次扣款最低20000元，具体扣款金额：元/次。

**第十三条甲方对乙方作出如下承诺：**

1、甲方在职权范围内保证乙方的正常经营不受干扰。

2、保证乙方的员工按规定正常进入承包区域开展服务工作。

**第十四条 合同生效和终止**：

1.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人签字盖章，由乙方向甲方缴纳合同金额的1%履约保证金，经采购监管部门备案后生效。

2. **终止**

2.1**提前终止**

2.1.1如果甲方在服务期内无理由终止合同，甲方须提前一个月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终止承包，甲方支付给乙方月度承包服务款二倍金额的赔偿金。

2.1.2因乙方在服务期内超过 次安保服务综合考评未达标，甲方可以单方面终止承包，且乙方须支付给甲方月度承包服务款的 倍金额作为赔偿金。

2.1.3如甲方发现乙方出现转租、转让、抵押承包等情况，甲方可以单方面终止承包，且乙方须支付给甲方月度承包服务款的 倍金额作为赔偿金。

2.1.4如果乙方在服务期内无理由终止合同，乙方须提前三个月向甲方发出书面通知终止承包，乙方须支付给甲方月度承包服务款的 倍金额作为赔偿金；如果乙方在服务期内突然无理由终止合同，未提前三个月向采购人发出书面通知终止承包，乙方须支付给甲方月度承包服务款的 倍金额作为赔偿金。。

2.1.5如果乙方在服务期内由于乙方原因造成重大责任事故或安全事故，甲方可以单方面终止承包，且乙方须赔偿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并须支付给甲方月度承包服务款的 倍金额作为赔偿金。。

2.1.6提前终止承包期早于月底最后一天，应视为月底最后一天期满，此条适用于上述2.1.1、2.1.2、2.1.3、2.1.4、2.1.5五条。

2.1.7乙方未能履行合同和遵守有关规定，在甲方发出书面警告后一周内乙方仍无采取补救措施，甲方可立即终止承包。

2.1.8乙方破产清处、重组及兼并等事实发生，或被债权人接管经营，甲方不必通知乙方即可终止承包。

2.2 **协议终止**

经双方协商同意，可在任何时候终止承包。

2.3 **自然终止**

合同规定的承包服务期满，承包自然终止。

3. **承包终止后果**

3.1终止承包，不影响根据合同规定进行的赔偿、补偿，也不影响履约保证金的效力。

3.2上述2.1.6、2.1.7二条的终止，乙方的履约保证金作为违约金支付给甲方。

3.3承包终止时，双方应进行结算，甲方同时进行乙方承包区域设施、设备状况检查并要求乙方三天内将乙方物品撤离承包区域，否则甲方将代理处理，乙方支付甲方代理费及10%的手续费。

4. **不放弃权利**

甲方接受乙方的服务，但不放弃对乙方违约行为进行追究的权利；同时，若甲方对乙方某一违约行为放弃进行追究的权利，但不放弃对乙方其他违约行为进行追究的权利。

**第十五条 双方权利义务**

**1. 甲方权利义务**

（1）代表和维护产权人、使用人的合法权益；

（2）审定乙方拟定的安保服务制度；

（3）检查监督乙方管理工作的实施及制度的执行情况；

（4）审定乙方提出的安保服务服务年度计划、财务预算及决算；

（5）负责收集、整理安保服务所需全部图纸、档案、资料，根据管理需要向乙方提供房屋相关资料和设备、设施的安装、使用和维护保养技术资料；

（6）按期支付安保服务费用；

（7）在不可预见的情况下，如发生煤气泄漏、漏电、火灾、救助人命、协助公安机关执行任务等突发事件的，甲方应积极配合乙方采取必要的紧急避险措施。

（8）提供乙方所需的办公用房。

（9）甲方监督乙方依照本合同规定内容所进行的管理和服务活动，组织对乙方工作综合考评，如出现乙方管理不善造成甲方重大经济损失的情况，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要求乙方给予赔偿。

**2. 乙方权利义务**

（1）根据有关法律法规、投标文件及本合同的约定，制订安保服务制度、方案，根据甲方核定的安保服务制度、方案自主开展物业日常管理服务活动；

（2）按甲方要求及时如实向甲方报告安保服务服务实施情况；

（3）不得将管理责任转让给第三方；

（4）负责编制年度计划、方案，经双方议定后由乙方组织实施；

（5）向甲方工作人员和其他使用人告知物业使用的有关规定，并负责监督；

（6）建立、妥善保管和正确使用 相关的管理档案，并负责及时记载有关变更情况；

（7）对 公用设施不得擅自占用和改变使用功能；

（8）因乙方在管理中的过错或违反本合同的约定进行管理造成甲方或第三人损失的，乙方应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9）乙方自行承担办公桌、电脑、打印机、文件柜等自身使用的办公用品，自行承担所有人员服装费用，但服装样式需经过甲方认可，办公、生活用水、电、通讯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10）本合同终止时，乙方必须向甲方移交全部管理用房及安保服务的全部档案资料，确保移交的资料和设备、设施完好无缺。

**第十六条 乙方的人员配置**

1. **乙方的人员配置**

1.1乙方的项目总负责人 ，身份证号码：

1.2乙方必须采取措施，确保乙方人员稳定，特别是骨干人员。骨干人员变动须经甲方同意，其他人员变动须甲方备案。

1.3乙方项目总负责人及部门负责人须及时与甲方沟通，第一时间报告重大、紧急事件；每月须向甲方汇报上月工作情况，并提供相关报告。

2. **人员要求**：

（1）所有相关人员的配备须获得相关主管部门认证的，须配证并持证上岗，且根据不同岗位统一着装。

（2）所有相关人员要求政治上可靠，身体素质好，无不良行为记录。

（3）重要岗位人员必须由甲方人事部门考核、政治审查通过方可录用。

（4）为提高安保服务水平，所有物业人员还需进行宾馆礼仪的培训。除乙方对服务人员的培训外，需接受甲方对服务人员的集中培训，培训费用由乙方承担。

**第十七条 争议处理**

1．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时，甲方与乙方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提交杭州仲裁委员会仲裁。

2．对于因违反或终止合同而引起的损失、损害的赔偿，由甲方与乙方友好协商解决，经协商仍未能达成一致的，提交杭州仲裁委员会仲裁。

**第十八条 其他**

1．本合同（□是 □否）为可融资合同，关于中小企业信用融资事项可登陆杭州市政府采购网（http://cg.hzft.gov.cn）“中小企业信用融资”专栏进行查询。

2.本合同（□是 □否）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

3．对于通过“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合同分包等措施”签订的采购合同，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以附件形式作为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

4．未经过甲方的书面同意，乙方不得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和将部分合同项下的义务分包给其他单位完成。

5．乙方不得参与可能与合同规定的与甲方的利益相冲突的任何活动。

6．乙方人员在甲方场地工作时，应遵守甲方相关规章、制度。

7．本合同任何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都应以书面或电传/传真/电报的形式发送，而另一方应以书面形式确认并发送到对方明确的地址。

8．合同履行期内甲乙双方均不得随意变更或解除合同。合同若有未尽事宜，需经双方共同协商，订立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有同等法律效力。

9．投标文件【编号：ZJJW2022-FJ-014】、投标文件及评标过程中形成的文字资料、询标纪要均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具有同等效力。

10．本合同一式份，甲方执份、乙方执份。

11．适用法律：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进行解释。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受委托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受委托人（签字）：

联系人： 联系人：

地址： 地址：

电话和传真： 电话传真：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号： 帐号：

签 约 地 点：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 第五部分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

（未提供格式的由投标人自拟）

## 资格审查文件封面

采购人：杭州西湖风景名胜区凤凰山管理处

项目名称：凤凰山管理处日常保安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ZJJW2022-FJ-014

投标文件

（资格审查文件）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年月日

目录

1、资格审查资料

### 一、资格审查资料

（一）资格审查须知

1、投标人必须认真填写招标文件规定的所有表格，并对其真实性负责，采购人有权对其进行调查核实和要求澄清。

2、资格审查按通过和不通过两种方式进行评定，投标人的资格等方面的要求作为资格审查通过的强制性资格条件，经核实有一项不符合要求，则投标人的资格为不通过，不通过的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不进行后续评审。

（二）资格审查资料格式

表1 强制性资格条件

表附件

**表1：强制性资格条件表**

项目名称：凤凰山管理处日常保安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ZJJW2022-FJ-014

|  |  |
| --- | --- |
| 序号 | 强制性资格条件 |
| 1 | **一般要求：**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特定资格条件：**1. 具有公安部门颁发的有效期内的《保安服务许可证》；
2. 落实政策：供应商为中小企业/小微企业。
 |
|  | 证明资料附此表后（盖单位公章） |
| 2 | （1）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能证明供应商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证明文件；（2）承诺函（附件一）；（3）具有公安部门颁发的有效期内的《保安服务许可证》；（4）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
|  | 投标人对能达到程度的简述（投标人填写） |
| 3 | 符合 |

**注：1、证明材料扫描件需齐全，不得缺页，否则证明无效。**

**2、证明材料因具备充分性，与要求相对应，否则由此产生的责任和风险投标人承担。**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年月日

**相关证明资料**

（1）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能证明供应商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证明文件；

（2）承诺函（附件一）；

（3）具有公安部门颁发的有效期内的《保安服务许可证》。

（4）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附件一：承诺函**

杭州西湖风景名胜区凤凰山管理处 ：

我方（供应商）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没有被责令停产停业、被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被处以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没有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期限未满情形。如有虚假，采购人可取消我方任何资格（投标/中标/签订合同），我方对此无任何异议。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年月日

## 报价文件封面

采购人：杭州西湖风景名胜区凤凰山管理处 ：

项目名称：凤凰山管理处日常保安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ZJJW2022-FJ-014

投标文件

（报价文件）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年月日

目录

1）投标函；

2）开标一览表；

3）投标价格组成明细表；

4）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根据评标办法自行编制）**

## 一、投标函格式

**投标函**

杭州西湖风景名胜区凤凰山管理处 ：

（投标人全称）参加你方组织的凤凰山管理处日常保安服务项目（项目名称）ZJJW2022-FJ-014 （项目编号）招标的有关活动，并对凤凰山管理处日常保安服务项目（标项名称）进行投标。为此我方：

1、承诺在投标人须知规定的投标截止日起遵守本投标文件中的承诺，且在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本投标文件的有效期为自投标截止时间起120天。

2、承诺已经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规定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应当具备的条件及采购人规定的特定条件。

3、已详细审核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招标文件补充（如果有）、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确认无误。

4、提供投标人须知规定的全部投标文件。

5、投标报价详见《开标一览表》。

6、保证遵守招标文件中的其他有关规定。

7、完全理解不一定接受最低价中标。

8、我公司自愿参加本项目的投标，并保证投标文件中所列举的投标报价文件及相关资料和公司基本情况资料是真实的、合法的。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该项目投标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若贵方需要，愿意提供我方做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9、保证忠实地执行双方所签订的合同，并承担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10、我方承诺不存在以下情况：

a）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b）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c）与采购人、其它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d）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e）在招标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f）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提供虚假情况的。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年月日

单位地址：邮编：电话：传真：

## 二、开标一览表格式

**开标一览表**

杭州西湖风景名胜区凤凰山管理处：

按你方招标文件要求，我们，本投标文件签字方，谨此向你方发出要约如下：如你方接受本投标，我方承诺按照如下投标(开标)一览表的价格完成\_\_\_\_\_\_\_\_(项目名称)\_\_\_\_\_\_\_\_\_（项目编号：\_\_\_\_\_\_\_\_\_\_）的实施。

**开标一览表(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 名称 | 保安类别 | 综合单价（元/每天每岗） | 岗数 | 天数 | **合计报价（元）** | **服务期**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凤凰山管理处日常保安服务项目项目 | 普保 |  | **90.5**  | 365 |  | 一年 | 普保最高单价限价175元，特保最高单价限价207元 |
| 特保 |  | **7** | 365 |  |
| **投标总价**（大写）： **小写：** |

注：

1、投标人需按本表格式填写，不得自行更改。

2、投标综合单价包含为完成本项目各项服务可能发生的全部费用及投标人的利润和应交纳的税金、项目不可预见的风险等一切费用（包括人员工资、加班工资（含法定节假日加班）、《民法典》规定的各种社会保险费、餐补与交通、工具、装备、服装费用等）。投标人对合同内容的费用、质量、安全、文明服务等实行综合单价包干，投标人应根据上述因素谨慎考虑含入报价中。

3、以上表格为总报价，请在报价明细清单中，货物类项目填写规格型号，服务类项目填写具体服务。

4、特别提示：采购机构将对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中标供应商名称、地址和中标金额，主要中标标的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服务要求等予以公示。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联系人：联系电话：

联系地址：

邮政编码：传真号码：

日期：年月日

## 投标价格组成明细表格式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数量 | 单位 | 单价（元）  | 合价（元） | 备注 |
| 1 | 工资 |  |  |  |  | 一年 |
| 2 | 社保 |  |  |  |  |  |
| 3 | 福利 |  |  |  |  |  |
| 4 | 服装 |  |  |  |  |  |
| 5 | 装备 |  |  |  |  |  |
| 6 | 其他 |  |  |  |  |  |
| 7 | ……… |  |  |  |  |  |
| 8 |  |  |  |  |  |  |
| 9 |  |  |  |  |  |  |
| 10 |  |  |  |  |  |  |
| 11 |  |  |  |  |  |  |
| 合计 |  |  |  |  |  |
| 投标报价（小写）人民币 元 |
| 投标报价（大写）人民币 元 |

注：中标人的报价表须公示，投标人请按照实际情况认真填写，以上所有与本项目相关的费用，均需从本项目预算中支出，不得出现补贴、赠送、“零”报价及明显低于成本报价的方式，否则将认定为无效投标。

注：上述报价中包含招标文件要求的所要求的所有费用。

基本工资不低于杭州市现行最低工资标准（最低工资不包括下列四项收入：延长工作时间的工资；中班、夜班、高温、低温、有毒有害等特殊工作环境、条件下的津贴；贴补伙食、住房等支付给劳动者的非货币性收入；法律、法规和国家规定的劳动者福利待遇等）；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四、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声明函及其相关的充分的证明材料、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 （单位名称）的凤凰山管理处日常保安服务项目活动，项目的承包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凤凰山管理处日常保安服务项目，属于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承建（承接）企业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凤凰山管理处日常保安服务项目，属于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承建（承接）企业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 期：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注：符合《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的条件并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附件1）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投标人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的，视同为小型和微型企业。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_单位的\_\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资信技术文件封面**

采购人：杭州西湖风景名胜区凤凰山管理处

项目名称：凤凰山管理处日常保安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ZJJW2022-FJ-014

投标文件

（资信技术文件）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年月日

评标因素对应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因素 | 评分内容及细则 | 分值（分） | 投标文件内容对应页码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评分内容及细则以“第二部分中的评标细则”为准。

目录

1）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和授权代表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格式；

2）声明书

3）投标人一般情况介绍；

4）管理体系认证；

5）类似项目业绩；

6）保安人员年龄结构；

7）发展建议；

8）供应商响应方案；

9）管理制度情况；

10）突发特殊情况下的应急保障措施；

11）人员服装及装备；

12）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根据评标办法自行编制）**

一、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投标人名称：

法定地址：

姓名：性别：年龄：职务：

身份证号码：

该同志系公司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年月日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开标委托书格式

杭州西湖风景名胜区凤凰山管理处：

我（法定代表人姓名）以（投标人全称）法定代表人的身份授权我单位在职员工（授权代表姓名）、（身份证号），为我单位的授权代表，参加你机构组织的凤凰山管理处日常保安服务项目（项目名称）ZJJW2022-FJ-014 （项目编号）的开标活动，签署开标活动中需由投标人签署相关文件、澄清答复、说明等与本项目投标有关的资料。我单位承认授权代表做出的与本项目开标活动有关的全部行为。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法定代表人联系方式：

日期：年月日

附：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授权代表姓名：身份证号码：职务：手机：

**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签署投标文件委托书

**（由授权代表签署时提供）**

杭州西湖风景名胜区凤凰山管理处：

我（法定代表人姓名）以（投标人全称）法定代表人的身份授权我单位在职员工（授权代表姓名）、（身份证号），为我单位的授权代表，签署凤凰山管理处日常保安服务项目（项目名称）ZJJW2022-FJ-014 （项目编号）的投标文件。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法定代表人联系方式：

日期：年月日

附：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授权代表姓名：身份证号码：职务：手机：

**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投标文件时，不需提供此委托书。**

**五、声明书**

杭州西湖风景名胜区凤凰山管理处：

本单位自愿参加凤凰山管理处日常保安服务项目项目（招标编号： ZJJW2022-FJ-014)政府采购项目的投标，并保证投标文件中所列举的投标报价文件及相关资料和公司基本情况资料是真实的、合法的。

同意此次采购文件中的各项内容。

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等。

本单位如中标，保证按照投标文件的承诺与贵方签订合同，保证履行合同条款并缴纳履约保证金。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日期：年月日

**六、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1. **通过体系认证证书**

**八、投标单位基本情况表**

|  |  |
| --- | --- |
| 1 | 企业名称： |
| 2 | 总部地址： |
| 3 | 当地代表处地址： |
| 4 | 电 话： | 联 系 人： |
| 5 | 传 真： | 电子信箱： |
| 6 | 注册地： | 注册年份： |
| 7 | 公司的资质等级（请附上有关证书的复印件） |
| 8 | 公司（是否通过，何种）质量保证体系认证（如通过请附相关证书复印件，提供认证机构年审监督报告） |
| 9 |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  |

说明： 所有独立投标申请人或联合体成员都须填写此表。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日期：2022年 月 日

**九、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投标单位（公章）：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性别 |  | 年龄 |  |
| 学历 |  | 职称 |  | 职务 |  |
| 联系电话 |  | 手机 |  |
| 近三年从事相关 工作经历  |

**十、本项目的小组人员情况表**

（按此格式自制）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姓名 | 性别 | 年龄 | 学历 | 专业 | 职称 | 联系电话 | 本项目中的职责 | 项目经历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日期：2022年 月 日

**十一、主要业绩证明**

**附表 :相关项目业绩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项目类型 | 简要描述 | 项目总价（万元） | 日期 | 项目地址与业主单位联系电话 | 所在页码 |
|  |  |  |  |  |  |  |
|  |  |  |  |  |  |  |

**注：投标人可按上述的格式自行编制，须随表提交相应的合同复印件并注明所在投标商务文件页码。**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日期：2022年 月

**十二、培训计划**

（由投标人根据采购需求自行编制）

**附表: 培训日程及费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课程名称 | 提供的资料 | 持续时间 | 授课教师 | 培训对象 | 培训地点 | 课程费用 |
|  |  |  |  |  |  |  |
|  |  |  |  |  |  |  |
| 费用总计 |  |  |  |  |  |  |

注解:A 课程清单按时间顺序排列，并提供以下详细资料：

* 课程概要
* 课程目的
* 教学方式
* 先决条件
* 教材目录

B 按照附表A提供授课教师的简历

**注：须随表提交相应的证书复印件并注明所在投标技术文件页码。**

 投标人名称(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十三、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根据评标办法自行编制）**

**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

东方经纬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一、本人经由 （单位）负责人 （姓名）合法授权 （姓名）参加凤凰山管理处日常保安服务项目（编号：ZJJW2022-FJ-014）政府采购活动，经与本单位法人代表（负责人）联系确认，现就有关公平竞争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二、本单位与采购人之间 □不存在利害关系 □存在下列利害关系：

 A.投资关系 B.行政隶属关系 C.业务指导关系

 D.其他可能影响采购公正的利害关系（如有，请如实说明） 。

 三、现已清楚知道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的其他所有供应商名称，本单位 □与其他所有供应商之间均不存在利害关系 □与 （供应商名称）之间存在下列利害关系：

 A.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同一人

 B.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夫妻关系

 C.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直系血亲关系

 D.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三代以内旁系血亲关系

 E.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近姻亲关系

 F.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股份控制或实际控制关系

 G.存在共同直接或间接投资设立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情况

 H.存在分级代理或代销关系、同一生产制造商关系、管理关系、重要业务（占主营业务收入50%以上）或重要财务往来关系（如融资）等其他实质性控制关系

 I.其他利害关系情况。

 四、现已清楚知道并严格遵守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和现场纪律。

 五、我发现供应商之间存在或可能存在上述第二条第项利害关系。

 供应商全称：（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备注：（1）投标人解密投标文件及获知其他投标人信息进行如实声明并盖章，30分钟内以扫描件形式提交给采购代理机构，邮箱：1428496711@qq.com。如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供此函，则视为默认不存在情况，后续不得以此进行质疑投诉。

（2）此声明函不用编入投标文件，单独发送至采购代理机构邮箱。